公司代码:688138　　公司简称:清溢光电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四、风险因素”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314,80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723,419 股后为 313,076,581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569,189.72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85%。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属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清溢光电	68813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新航	刘元
电话	0755-86359868	0755-8635986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朗山二路北清溢光电大楼	深圳市南山区朗山二路北清溢光电大楼
电子信箱	qygd@supermask.com	qygd@supermask.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86,434,794.78	3,928,760,401.14	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8,382,098.29	2,778,606,923.52	3.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53,612,607.06	622,030,230.72	5.08
利润总额	141,159,283.56	108,502,289.39	3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952,067.06	92,037,635.94	2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122,912.14	82,895,018.36	3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29,338.24	151,616,582.50	7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4.79	减少 0.6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9	3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9	31.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70	4.00	增加 0.70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7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锡光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1	86,613,600	0	0	无	0
光膜(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50	73,977,300	0	0	无	0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99	28,315,798	0	0	无	0
方舟互联(深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智慧互联电信方舟(深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4	8,000,000	0	0	无	0
广东粤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3	2,300,000	0	0	无	0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767,662	0	0	无	0
中节能(湖北)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4	1,710,000	0	0	无	0
赖丽华	境内自然人	0.50	1,567,468	0	0	无	0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1,400,000	0	0	无	0
上海江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擎意成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4	1,40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光膜(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苏锡光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光膜(香港)有限公司 100%持股的企业。(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38　　证券简称:清溢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723 号文《关于同意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2,990,566.0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87,009,433.95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3–20 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 4 月 23 日
本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299.06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8,700.9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85,608.26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注 2)	18,875.69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52
其他 – 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0.84
其他 – 报告期内尚未完成置换的自有资金(注 3)	637.5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054.81

注 1:表格中的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 2:上表“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包含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以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先行垫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但尚未置换的金额人民币 637.50 万元(已于 2026 年 7 月完成置换)。

注 3:上表“其他 – 报告期内尚未完成置换的自有资金”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以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先行垫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但尚未置换的金额人民币 637.50 万元(已于 2026 年 7 月完成置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5 年 5 月 7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清溢微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佛山清溢微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四方监管协议》。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保荐人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前述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 4 月 23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	745879793773	36.04	使用中
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	766679801722	0.00	使用中(已于 2026 年 7 月注销)
佛山清溢微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丹灶支行	44050166729600002154	15,018.77	使用中
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2600814261	0.00	使用中(已于 2026 年 7 月注销)
佛山清溢微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丹灶支行	44050266729600000005	0.00	使用中
合计			15,054.81	

注:1、上表中开户银行为中国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监管协议由开户银行的上级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署。

2、上表中开户银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监管协议由开户银行的上级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

3、上表中开户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丹灶支行,监管协议由开户银行的上级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签署。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立的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账号:8110301012600814261)以及在中国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66679801722)已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于 2026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除此外,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以下简称“自有资金等方式”)先行垫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款项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公司自有资金等方式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合计人民币 27,297.21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 4 月 23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含)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 5月 16 日	2026年 5月 15 日	2025年 5月 16 日
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本数)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6年 6月 2 日	2027年 6月 1 日	2026年 6月 2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 4 月 23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5,515.42	2025/12/30	2026/1/23	2026/1/23	0	0.30%	1.10
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3,940.50	2026/2/14	2026/3/16	2026/3/16	0	0.75%	2.46
佛山清溢微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7,729.52	2025/12/31	2026/1/23	2026/1/23	0	0.30%	3.40
佛山清溢微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6,247.00	2026/2/12	2026/5/13	2026/5/13	0	0.65%	21.87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 6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清溢光电有限公司实施的“高精度掩膜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在中国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66679801722)的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剩余少量利息收入已全部转入基本存款账户。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6 年 7 月注销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亦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以及公司《管理制度》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 4 月 23 日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75.6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483.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度掩膜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否	60,000.00	58,700.94	58,700.94	10,488.44	58,734.35	33.41	100.06%(注 1)	2026年 5月	–382.82	否(注 2)	否
高端半导体掩膜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8,387.25	45,749.60	–14,250.40	76.25%	2027年 10 月	—	—	否
合计			120,000.00	118,700.94	118,700.94	18,875.69	104,483.95	–14,216.9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前述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前述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前述报告三、(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注 2:募投项目“高精度掩膜版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已于 2026 年 5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尚处于产能爬坡期。

证券代码:688138　　证券简称:清溢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2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科创板 2026 年半年度半导体制造、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3 日(星期四)至 9 月 9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qygd@supermask.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参加科创板 2026 年半年度半导体制造、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唐英敏女士

董事、总经理:姜巍先生

独立董事:高术峰先生、陈建惠先生、王漪先生、许建笙先生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裁:任新航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3 日(星期四)至 9 月 9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0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qygd@supermask.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755–86359868

邮箱:qygd@supermas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138　　证券简称:清溢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1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进行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7,952,067.06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1,578,756.80 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14,80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723,419 股后为 313,076,581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569,189.72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8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利润分配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属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战略发展规划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合理制定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事项属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策的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358　　证券简称:祥生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1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表决通过选举莫若理女士、周峰先生、裘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寿喜先生、宋安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罗国政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在股东会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选举莫若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3 人):莫若理女士(主任委员)、李寿喜先生、裘国华先生;

审计委员会(3 人):李寿喜先生(主任委员)、宋安成先生、裘国华先生;

提名委员会(3 人):宋安成先生(主任委员)、李寿喜先生、莫若理女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 人):宋安成先生(主任委员)、李寿喜先生、莫若理女士。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寿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莫若理女士(简历后附)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峰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顾薇薇女士(简历后附)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证券事务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辉环路 9 号

邮政编码:214028

电话:0510–85271380

传真:0510–85271360

邮箱:info@chison.com.cn

特此公告。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无锡祥生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莫若理,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获学士学位。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10 月,就职于美国 UTC 公司任财务管理(FMDP)职务;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8 月,就职于 Buhler 公司任项目经理职务;2002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国际部经理、国际部总监、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长。

莫若理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莫若理女士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62.05%的股份。莫若理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周峰,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会计专业,获硕士学位。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就职于丹阳工商银行任客户经理职务;200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客服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峰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0.18%的股份。周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罗国政,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华大学电气工程及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7 年 3 月至 1999 年 7 月就职于 SCT 电子(东莞)有限公司任电子工程师职务;1999 年 8 月至 2001 年 9 月就职于乔工科技耶克斯电子(深圳)公司任课长职务;200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传宇通讯(苏州)有限公司任工程经理职务;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探头生产总监、工程技术总监职务;2025 年 4 月至今,兼任公司工会主席;202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国政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0.12% 的股份。罗国政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裘国华,男,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4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78 年至 1985 年,就职于无锡市化工机械厂任技术科工程师;1985 年至 1992 年,就职于无锡市轻工局任技术科轻工标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2 年至 1994 年,就职于无锡市利民瓷厂任副厂长(党委级);1994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无锡市经济委员会任技术质量处职员;1995 年至 1997 年,就职于无锡市人民政府任驻京市长总代表;1996 年至 1999 年,挂职于国家经贸委企业司;1999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湘财证券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2001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北京证券有限公司任